

证券代码：833751

证券简称：惠同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谷分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表决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熊立军董事长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熊立军、张治、王雷、景丽莉、曾鹏恺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编制了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。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对 2022 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予以汇报，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编号 2022-05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

引第 2 号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推动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股东提名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审查，四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张雷、董仁周、袁铁锤、李落星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亦均不属于《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采取监管措施、进行处罚的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行，为独立董事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制定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编号 2022-05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行，为独立董事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制定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。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（编号 2022-05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公司章程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股份公司治理结构，保障董事会依法独立、规范、有效地行使决策权，确保董事会的工作效率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修订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修订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5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 的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(提供网络投票)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6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30日